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LB Group Co., Ltd.

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1)

(1)於2025年10月10日舉行的2025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
(2)增設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及
(3)調整第二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

於2025年10月10日舉行的2025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日期為2025年9月18日的2025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2025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有關增設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制定《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議案。董事會會議進一步決議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並審議通過有關修訂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的議案。

I.臨時股東大會的參會情況

茲提述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5年9月18日的2025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常州市金壇區江東大道1號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VIP1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上，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已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董事長劉靜瑜主持。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772,301,858股（其中761,499,395股為H股及1,010,802,463股為內資股），此為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對議案進行表決贊成、反對或棄權的股份總數。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待註銷的購回股份或庫存股份。合共持有1,226,256,273股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及其代理人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約69.19%。其中，內資股股東及其代理人合共持有959,932,062股有表決權的內資股；及H股股東及其代理人合共持有266,324,211股有表決權的H股。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考慮的事宜上擁有任何重大利益，並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權利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監票人。本公司的兩名股東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參與計票和監票。七名董事（吳光權因其他公務原因未能出席）均親自或透過通訊方式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II.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關於選舉肖文女士為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1,226,256,273 (100.00%)	0 (0.00%)	0 (0.00%)

關於上述決議案的詳細內容，可參閱通函。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過半數票數贊成，故上述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個人工作調整原因，吳光權自本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辭去其擔任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在董事會下設各專門委員會中的一切職務。吳光權辭職之後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其他任何職務，並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因辭職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或聯交所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後，肖文博士獲選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肖文博士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將與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任期相同。本公司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24萬元(稅前)，該酬金經參考其資格、經驗及承擔的責任水平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並須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檢討。董事薪酬的細節將在本公司的年度報告中披露。

截至本公告日期，當選獨立非執行董事肖文博士已確認：(i)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因素；(ii)其過往或現在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當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其於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董事會亦認為，肖文博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標準。

當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簡歷載於本公告附錄。除通函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肖文博士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其(i)在過去三年未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或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無任何關係，也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職務；(iii)未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iv)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項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及(v)沒有其他任何須提呈股東注意的事宜。

IV.增設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2025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有關增設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制定《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議案，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將適時刊發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將負責就公司發展戰略及中長期規劃提供研究與建議，審閱並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相關方針、政策與績效，包括重大事項、利益相關方溝通方式及其對業務的潛在影響與風險，並負責審閱ESG報告及信息披露工作。

V.調整第二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

鑒於吳光權於2025年10月10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生效後，已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和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董事會會議進一步決議調整第二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之成員組成，調整後的第二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 (1)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劉靜瑜、肖文博士、戴穎；劉靜瑜擔任委員會主席。
- (2) 審計委員會成員：王蘇生博士、陳澤桐博士、肖文博士；王蘇生博士擔任委員會主席。
- (3) 薪酬委員會成員：陳澤桐博士、劉靜瑜、肖文博士；陳澤桐博士擔任委員會主席。
- (4) 提名委員會成員：劉靜瑜、王蘇生博士、陳澤桐博士；劉靜瑜擔任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為進一步加強董事會建設，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要求，董事會已審議通過有關修訂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的議案。經修訂後的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將適時刊發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及公司總經理
劉靜瑜

中國常州
2025年10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靜瑜及戴穎；非執行董事胡婧、李建存及謝潔平；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蘇生博士、陳澤桐博士及肖文博士。

附錄：當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簡歷

肖文博士，1969年6月生，在企業戰略與經營、公司治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自2007年7月起，肖文博士以人才引進方式進入電子科技大學擔任教職，從事企業戰略管理的研究與教學，現為電子科技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教授，本科「互聯網+」首席教授；葡萄牙里斯本大學學院(ISCTE University Institute of Lisbon)訪問正教授；曾任經濟與管理學院院長助理(2008-2018)，企業高層管理培訓EDP項目主任(2007-2009)，企業研究中心副主任(2018-2024)，電子科技大學與葡萄牙里斯本大學學院合作管理學博士專案主任(2008-2024)。1990年至2007年7月，肖文博士在成都大學工作，擔任國際教育學院執行院長。

肖文博士長期致力於企業戰略理論與經營實踐的前沿研究，具備深厚的理論根基和敏銳的商業洞察力，擁有15年以上的企業諮詢經驗和高層管理培訓經驗，向企業提供戰略規劃、組織變革、數位化轉型等諮詢服務，深刻理解不同行業的商業模式和核心挑戰；向企業高層管理者提供戰略管理培訓與賦能，搭建學術界與商業界的橋樑，推動戰略的有效落地。

肖文博士於2002年6月取得電子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7年3月取得電子科技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專業為管理科學與工程，研究方向為企業戰略與經營。2008年合著專著《權力配置與經理激勵》獲得四川省第十一次社會科學優秀成果獎二等獎。